合夥組織申請稅籍登記應附書件自行檢核表

類別	設	設立			名稱、營業項目、組織、
名稱	商業登記案件	設籍課稅案件	负责人变更	所在地變更	資本額變更
書名件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不加附授權書 非◎因轉轉為告報記 「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個一	件應加附合夥 人同意書 請變更登記者,應 更登記者,應 之子,應檢附對何 人全戶戶口名簿影 人全戶戶口名簿影	書 ()非商業公司記案件應加附 合夥業公司記案件應加附 合夥業登更加記案件應加 留 。 ()非商業登更加記案件 應明之業 登更加之未 之 一 之 者 約 一 之 者 組 時 一 路 約 代 成 之 者 之 者 組 、 更 為 合 彩 本 人 成 之 之 者 組 、 登 里 為 合 合 彩 本 人 式 会 歌 彩 人 () 非 商 二 案 合 。 彩 本 人 合 寄 彩 人 合 寄 彩 人 合 寄 彩 人 () 非 高 二 案 合 合 彩 本 人 成 之 之 者 之 、 者 之 之 者 之 、 者 之 之 者 之 者 之 之 者 之 者

類別 名稱	停業、 復業	註銷			
書件		 ()合夥人同意書(非適用商業登記者加附) ()統一發票購票證(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送請主管稽徵機關截廢後得攜回保管) ()當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及營業稅繳款書影本或申報聯(自動報繳者) ※營業人解散、廢止、轉讓或與其他營業人合併而消滅者,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15日內,填具註銷登記申請書,向主管稽徵機關申請註銷登記。適用商業登記之營業人,應依規定先向商業登記主管機關申請歇業登記。 			
* 本表如有疑義,請逕向稅籍登記所在地各地區國稅局洽詢。					